



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行业标准

FZ/T 20010—2012
代替 FZ/T 20010—1993

毛织物尺寸变化的测定 温和式家庭洗涤法

Determination of the dimensional changes of wool fabrics—
Moderate domestic washing method

2012-05-24 发布

2012-11-01 实施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 FZ/T 20010—1993《毛织品缩水率的测定 温和式家庭洗涤法》，本标准与 FZ/T 20010—1993 相比，除编辑性修改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标准名称修改为“毛织物尺寸变化的测定 温和式家庭洗涤法”；
- 修改了尺寸变化正号(+)，由原来的以正号(+)表示尺寸减少(试样收缩)改为现在的以正号(+)表示尺寸增大(试样伸长)；
- 修改了尺寸变化负号(-)，由原来的以负号(-)表示尺寸增大(试样伸长)改为现在的以负号(-)表示尺寸减少(试样收缩)；
- 修改了式(1)和式(2)。

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毛纺织分技术委员会(SAC/TC 209/SC 3)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市毛麻纺织科学技术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朱婕、葛惠萍、诸亦成。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FZ/T 20010—1993。

毛织物尺寸变化的测定

温和式家庭洗涤法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测定毛织物经温和式家庭洗涤后的尺寸变化的试验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服用或装饰用机织纯毛、毛混纺和毛型化纤织物。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6529 纺织品 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

GB/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

GB/T 8629—2001 纺织品 试验用家庭洗涤和干燥程序

3 原理

将规定尺寸的试样,经规定的温和家庭方式洗涤后,按洗涤前后的尺寸,计算经、纬向的尺寸变化,以及试样缝合部位尺寸变化与试样经、纬向尺寸变化的差异。

4 仪器、工具与试剂

4.1 50 cm 钢尺,最小分度值为 1 mm。

4.2 GB/T 8629—2001 中 5.1 规定的自动洗衣机。

4.3 陪洗织物:由若干块双层涤纶针织布组成,每块由两片各重 (35 ± 2) g 和每边 (300 ± 30) mm 大小的针织布缝合而成。

4.4 GB/T 8629—2001 中 4.1 规定的洗涤剂。

4.5 30 tex 丝光加捻棉线 $(60^s/3)$;49 tex 丝光加捻棉线 $(36^s/3)$ 。

4.6 缝纫机及 11 号、14 号缝纫针。

5 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

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按照 GB/T 6529 的规定执行。

6 试样制备

6.1 裁取 500 mm×500 mm 代表性试样一块,各边应分别与织物长度和宽度方向相平行。如果织物边缘在试验中可能脱散,应使用尺寸稳定的缝线对试样锁边。